

逢甲大學 建築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必選修科目表(106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科目名稱	一		科目名稱	二		科目名稱	三		科目名稱	四		科目名稱	五	
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		上	下
必修科目														
研究方法	3		專題討論(三)	1										
專題討論(一)	1		碩士論文	0										
學術研究倫理教育	0		專題討論(四)		0									
專題討論(二)		0	碩士論文		0									
選修科目														
BIM建築資訊模型實作	3		高層建築施工	3										
敷地計畫專論	3		景觀生態與益康環境專論	3										
省能建築專論		3	當代建築評論		3									
都市設計專題		3	節氣建築專論		3									
都市與建築綠化專論		3												
智慧建築設備專論		3												

- (1) 畢業學分：【30】學分
 (2) 本系必修：【5】學分
 (3) 本系選修：至少【25】學分
 (4) 外系選修：至少【0】學分

說明：

1. 專業必修課程5學分，專業選修至少25學分。
2. 經指導教授同意修習建築系碩士班課程，可計入專業選修。
3. 本系學生選修都資系、景觀學程碩士與碩專班課程均可視為專業選修學分。